

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司（局）函

商电促进函〔2024〕40号

关于举办“第六届双品网购节”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：

为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关于着力扩大国内需求、培育壮大新型消费工作部署，配合年度重大外事活动，按照“消费促进年”活动安排，商务部将同相关单位，共同组织开展“第六届双品网购节”，作为“4+N”网络促销矩阵第二季度重点活动，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安排

活动时间：2024年4月28日—5月12日

共同指导单位：商务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市场监管总局、邮政局、知识产权局、中国消费者协会。

活动形式：遵循“政府主导，市场化运作”的原则，以湖北为主会场，其余各地为分会场，组织电商企业、品牌企业及商贸流通企业，统一时间、统一标识、统一宣传，围绕“数享生活”“数贸全球”“数智赋能”三大主题，聚焦品牌、品质开



展各具特色的配套活动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(一)“数享生活”主题活动。聚焦数字消费热点，鼓励可持续消费，提升产品、服务供给水平，引领高品质数字消费新生活。

一是数字产品。鼓励电商企业联合品牌商家，推出更多悦己型、适老化、康养类数字化产品，策划数字家电、家居、穿戴首发首秀首展和专题促销，丰富产品种类，满足广大消费者多层次全方位需求。

二是数字服务。鼓励电商企业主动对接智慧旅游景区、联动线下商圈，用好直播、即时电商等新业态，创新沉浸式场景，打造数字潮玩聚集地。

三是数字内容。鼓励电商企业联合音乐、短视频、文学等创作主体，创作更多弘扬正能量、富有文化内涵的优质数字作品，更好满足群众高品质休闲娱乐消费需求。

四是以旧换新。各地要结合自身实际，按照商务部消费品“以旧换新”总体部署，策划专项配套活动。发挥多元化主体作用，指导电商企业开展市场化“以旧换新”，设置专区、专栏，统一标识，推出多样化补贴优惠举措和便利回收渠道，完善服务和流程，满足消费者生活品质升级的需求。

(二)“数贸全球”主题活动。发挥“丝路电商”国际合作优势，助力品质好物引进、品牌国货出海。



一是国潮出海。鼓励优质外贸产品开展网络销售，引导跨境电商企业与品牌企业创新协作模式、优化海外仓布局，带动我国传统工艺、服装、茶叶等优质商品拓展国际市场。

二是云品非洲。指导电商平台举办“非洲好物直播”“使节带货”等特色活动，促进非洲各国特色适销品对接中国市场，深化与非洲国家数字创新合作。

三是乐享丝路。指导电商平台举办“丝路云品”等特色电商活动，引进更多伙伴国家的品质好物，提高商品、品牌认知度，推动丝路电商国际合作。

(三)“数智赋能”主题活动。发挥电商平台利用大数据和品牌集聚优势，赋能产业端数字化转型，丰富数字产品供应。

一是促产业带转型。鼓励各类电商产业基地、行业协会，聚焦纺织服装、美妆玩具、家居装饰等特色优势产业，集聚金融、物流等服务资源，创新“互联飞地”等合作模式，提升供应链质效。

二是为中小企业增智。鼓励电商平台和行业协会开展培育孵化、人才培训、直播对接等惠民惠企活动，强化科技成果普适化供给，促进中小企业品牌创新发展。

三是助优质农品触网。深入开展“数商兴农”，鼓励电商企业面向县域消费市场延伸服务，开设助农惠农销售专区专场，促进地理标志、有机农产品、区域公共品牌等网络销售，



缩小城乡数字消费鸿沟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协同联动，步调一致。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加强与相关部门配合联动，共同做好政策引导、企业组织、商品供应、监督管理、物流畅通、权益保障等工作。指导参与活动的企业，按照统一标识开展各具特色、丰富多样的配套活动，活跃网络消费市场。

(二) 加强服务，优化环境。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聚焦老年人、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需求和习惯，指导电商企业加强与商业银行、支付机构等合作，丰富语言、支付等选项功能。聚焦提升消费体验，推进“放心消费行动”，督促、指导参与活动企业严格遵守我国《电子商务法》《反垄断法》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《个人信息保护法》《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严禁销售假冒伪劣商品、侵犯知识产权和个人隐私等违法违规行为，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。

(三) 倡导绿色，推动转型。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坚持电子商务绿色发展理念，鼓励电商企业丰富绿色、环保、节能产品供给，引导消费者购买绿色商品，使用绿色包装。督促、指导电商企业减少使用塑料包装，推广原发包装，提升包装规范化水平，减少过度包装，推动电商领域快递包装绿色转型。



(四) 强化宣传，总结经验。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密切关注各项活动开展情况，重点围绕智能家居、数字服务等新消费增长点，消费品“以旧换新”和商家、消费者获得感，深入挖掘活动亮点，开展多维度、多渠道、全方位宣传报道。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和互联网工具，对热点舆情进行跟踪，针对潜在舆情风险，及时做好舆论引导和处置。活动结束后，要及时统计数据，汇总典型案例，总结出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。

各地组织开展“第六届双品网购节”的筹备情况以及活动总结材料，请于4月12日、5月13日前报我司。

联系人：电子商务司 王殿宁 李旺源

电 话：010-65197902 010-85093748

传 真：010-65197902

邮 箱：yycjc@mofcom.gov.cn

